

收入损失补助

2022年紧急救助计划 (ERP 2022) 第 2 轨

概览

2022 年紧急救助计划 (ERP 2022) 将按照双轨程序，向合格作物的生产商就 2022 日历年发生的合格灾害事件而造成的损失做出赔付：

- 第 1 轨利用现有的、**联邦农作物保险或无保险农作物灾害援助计划(NAP)**的数据作为初始赔付的计算基准。
- 第 2 轨将通过基于收入的方式，帮助生产商对其他合格作物和树木损失做出补助。

这种 "双轨制" 方法使USDA得以简化申请流程，减轻生产商的负担，将过去未获得充分服务的生产商主动纳入救助范围，并鼓励其参与现有的风险管理工具，以帮助应对未来的极端天气事件。

合格性 — 第2轨

第 2 轨是以收入为基准的认证计划，为灾害年收入与基准年收入相比出现亏损的生产商提供补助，造成亏损的全部或部分原因是由于生产商因2022 日历年发生合格灾害事件，对所导致的合格农作物（不包括用于养殖的农作物）的损失做出了相关必要支出。

合格的生产商必须是美国公民、外籍居民（就 ERP 2022 而言，指 CFR 第 7 篇第 1400 部分中所定义的 "合法外籍人士"）、根据州法组建的合伙企业、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或根据州法组建的其他组织机构、印第安部落或部落组织（根据《印第安人自治和教育援助法》（25 U.S.C. 5304）第 4(b) 条）；或符合 CFR 第 7 篇第 1400 部分中所阐述的全部要求的外国人士或实体。

合格的灾害事件是指：2022 日历年发生的野火、飓风（包括由飓风直接导致的过强风、风暴潮、热带风暴和热带低压）、洪水（包括由洪水直接和接近直接导致的淤泥和碎片）、长暴风（包括因强暴风直接造成的过强风）、过热、龙卷风、冬季风暴（包括因冬季风暴直接造成的过强风和暴风雪）、冰冻（包括极地漩涡）、烟雾暴露、过度潮湿、合格干旱及相关情况。



有关获得ERP 2022的资格的 "相关条件" 指由特定合格灾害事件直接导致、并同时发生的破坏性天气和不利自然事件。"合格干旱" 是指在 2022 日历年中，损失发生所在县郡的干旱强度被美国干旱监测机构评定为连续八周严重干旱（D2）、或在任何时间段内评定为极端干旱（D3）或更高。在 2022 日历年经历合格干旱的县郡名单可通过当地 FSA 服务中心及以下网址获取：

<https://www.fsa.usda.gov/programs-and-services/emergency-relief/index>

第 2 轨方法

第 2 轨将为在第 1 轨中未获得援助的合格农作物在收入、产量和质量方面所遭受的损失提供补助。FSA 将使用生产商在灾害年度减少的、反映产量和质量损失的收入差额，从而不再要求像以前的灾害计划那样进行更广泛的计算。无论损失发生在作物的收获前、收获后，还是在储存期间，灾害年度收入的减少差额都反映了生产商因合格灾害事件所遭受的损失，从而进一步简化提供援助的过程。

第2轨中使用的专业术语：

基准年 — 旨在用于代表农业经营典型收入的年度。生产商可以使用以下选项之一来作为典型收入的代表年份：(1) 2018 或 2019 纳税年度的可允许总收入（纳税年度选项），或 (2) 2022 日历年度发生合格灾害事件之前所有合格作物的预期收入（预期收入选项下）。

基准年收入 — 对于选用纳税年度选项的生产商，是指其在 2018 或 2019 纳税年度从所有合格作物中获得的可允许总收入（由生产商选择）；或 (2) 对于选用预期收入选项的生产商，是指其 2022 日历年度在基于现实的预测下，从可能遭受合格灾害事件影响的所有合格作物中获得的预期收入，包括种植受阻的作物、储存的作物和已种植的作物。

收入代表年份 — 旨在用于代表农业经营收入的灾害年份。生产商可从以下选择一个最能代表 2022 日历年度灾害影响的选项：(1) 2022 或 2023 纳税年度的可允许总收入（纳税年度选项），或 (2) 生产商在预期收入计算中所包括的所有合格作物在灾害年度的实际收入（预期收入选项）。

灾年收入 — 对于选用纳税年度选项的生产商，是指其在 2022 或 2023 纳税年度从所有合格作物中获得的可允许总收入（由生产商选择）；或 (2) 对于选用预期收入选项的生产商，指其在预期收入计算中所包括的所有合格作物的实际收入。此基于收入的算法已得到扩展，第 2 轨为确定基准年和灾年收入提供了两种选择：

纳税年度选项 —（类似于之前 2020 和 2021 年的 ERP 第 2 轨使用的方法）。纳税年度选项使用基准年和灾害年的可允许总收入计算，允许生产商使用其纳税记录和/或支持性文件中的某些信息来查找申请第 2 轨所需的资讯。纳税年度针对每个参与方都是特定的，以其财政年度为基础，有可能包括多个年度。

在第 2 轨中选用纳税年度选项的生产商将选择 2018 或 2019 年作为基准收入年，选择 2022 或 2023 年作为灾难年收入的代表年，并对这些年份的可允许总收入进行认证。可允许总收入以为报税而上报收入的年度为依据而认证。联名报税或有资格联名报税的生产商将根据他们在适用年份单独报税时的收入来认证其可允许总收入。

如果与 2018 和 2019 基准年相比，生产商在受灾年度的经营能力有所下降，或在 2018 或 2019 年间没有全年收入，或生产了合格作物而没有直接从销售中产生收入，则不能使用纳税年度选项，除非是以下所述情况 1。除本概况说明中的表 1 之外，FSA（<https://www.fsa.usda.gov/programs-and-services/emergency-relief/index>）上提供选用的 ERP 2022 申请工具和 FSA-524-A 工作表，都可以帮助生产商在选用纳税年度选项的情况下，确定基准年和灾害年的可允许总收入。

预期收入选项 — 预期收入选项允许生产商证明其在没有任何灾害情况下的合理预期收入和实际灾害年收入。生产商的预期收入必须包括 2022 日历年度所有可能受到合格灾害事件影响的合格作物的预期收入，包括种植受阻作物、储藏中作物和已种植的作物（包括库存和多年生作物）。它不包括农作物副产品的收入所得，如棉籽和玉米秆。预期收入将以本概况说明中的表 2 和表 3 为依据。

预期收入必须是基于现实的预测，并有可接受的预期库存、亩数、产量和单价文件作为支持。灾年实际收入将包括生产商预期收入计算中所有合格作物的所得收入。

对于那些在 2018 年或 2019 年没有收入、运营能力比 2018 年和 2019 年基准年有所提高的生产商而言，预期收入选项可能更有利；或发现预期收入选项更能代表其在没有灾害事件损失的正常年份的收入。如果与 2018 年和 2019 年基准年相比，生产商在灾害年份的运营能力有所下降，则必须使用预期收入选项来准确反映其损失，除非是下列所述情况。除本概况说明中的表 2 和表 3（第 9-10 页）外，还可在 <https://www.fsa.usda.gov/programs-and-services/emergency-relief/index> 网页获取可供选用的 ERP 2022 申请工具和 FSA-524-B 工作表，以帮助生产商在选用预期收入选项时确定基准年和灾害年的预期和实际收入。

下表概述了两种选项下的基准年和灾难年收入。下文将更详细地解释计入可允许总收入、预期收入和实际收入的收入来源。

选项	基准年收入	灾害年收入
报税年度	生产商2018 或 2019 纳税年度的可允许总收入，由生产商选定。	生产商2022 或 2023 纳税年度的可允许总收入，由生产商选定。
预期收入	生产商对在 2022 日历年可能受到合格灾害事件影响的合格作物所做的预期收入。	生产商从所有合格作物中获得的、包括在其预期收入中的实际收入。

针对某些生产商的特殊规定：

情况 1：在之前的 ERP 下曾获得过 2021 灾害年度的赔付、并选择 2022 年作为第 2 轨的收入代表年份的生产商，必须使用纳税年度选项来申请第 2 轨，且必须选择 2023 作为收入代表年，以确保他们不会在两个计划下为相同损失获得赔付。

如果生产商在灾害年的经营能力与基准年相比有所下降，那么这些生产商必须对调整过的基准年可允许总收入做出认证。

如符合以下任一条件，这些生产商即可在 FSA-524 表格上认证已调整的可允许基准年总收入：

- (1) 生产商在 2018 年或 2019 年没有获得全年收入；或
- (2) 与基准年相比，生产商在灾害年扩大了经营能力。

这些生产商的可允许总收入中，还包括由副署长确定的某些特定作物的价值，这些作物被生产，但并未直接从其销售中产生收入，而是用于日常经营中。例如，其中包括自己种植酿酒葡萄并将葡萄加工成葡萄酒的酿酒商，以及将作物储存起来喂养农场牲畜的饲料作物生产商。

生产商可允许总收入中上报的合格作物价值将依据生产商的实际作物产量以及建立在每种作物的最佳可用数据上的作物价格，由副署长确定，并公布于 FSA 网站上的指南。

这些调整过的条款仅适用于在 2021 计划年度根据之前的 ERP（以 2022 纳税年度为代表性灾害年度收入）获得赔付的生产商。所有其他要求调整的生产商必须选用预期收入选项。

情况 2：除情况 1 中所述生产商外，如果生产商在受灾年度的经营能力与 2018 或 2019 基准年相比有所下降，或属于新生产商，在 2018 或 2019 年没有基准年收入，或其所生产的作物没有直接从销售中产生收入，且生产商在日常经营中使用该作物，则需选用预期收入选项。

经营能力增加的生产商可选用纳税年度选项或预期收入选项；但不得在纳税年度选项下对基准年收入做出调整以反映此变化。

接收服务不足的生产商

接收服务不足的生产商，包括新手、资源有限、社会处境不利及退伍兵农民和牧场主，将会在第 2 轨赔付中获得 15% 的、ERP 额外赔付因数。

若要获得较高的赔付比例，合格生产商必须在适用计划年度向 FSA 提交一份 CCC-860（社会弱势群体、资源有限、新手和退伍兵农民或牧场主认证）表格。

赔付限额和调整后总收入

ERP 的付款限额由个人或法律实体的调整后平均农场总收入（来自与农业、牧业和林业相关活动的收入）确定。对于合资企业或普通合伙企业之外的个人或法律实体，如果其调整后的平均农场总收入 (AGI) 低于其在前一完整纳税年度之前的三个纳税年度平均 AGI 的 75%，则此个人或法律实体在该计划年度的 ERP 2022 下（第 1 轨和第 2 轨合计）直接或间接获得的、从特种作物的赔付不得超过 125,000 美元，从其他所有作物的赔付也不得超过 125,000 美元。

用以确定生产商的 AGI 及来自农业、牧业和林业相关活动的百分比的相关纳税年度为：

- 2022 计划年度：2018、2019 和 2020 -

非特种/其他作物和特种/高价值作物的独立赔付限额将保持不变，但只有 2022 计划年度适用于 ERP 第 2 轨。

由于对特种作物和高价值作物以及其他作物的赔付有分别适用的、不同的赔付限制，对于纳税年度选项和预期收入选项，生

产商都必须认证其预期从特种和高价值作物获得的收入占其灾害年度收入的百分比，以及从其他作物获得的收入占其灾害年度收入的百分比。

百分比必须依据在未发生合格灾害事件的情况下，生产商在灾害年度中合理预期的各类收获。

赔付限额之例外情况

如果在个人或法律实体的平均 AGI 中，至少有 75% 来自农业、牧业和林业相关活动，并且参与者提供了所需的认证和文件（如下文所述），则除合资企业或普通合伙企业外，该个人或法律实体有资格直接或间接获得高达以下金额的补助：

- 高价值/特种作物：每计划年度 900,000 美元；及
- 所有其他作物：每计划年度 250,000 美元

如果调整后平均农场总收入至少达到个人或法律实体平均 AGI 的 66.66%，则用于农场、牧场或林场经营设备的销售，以及向农民、牧场主、林农和农场经营提供的生产投入和服务，均被计入调整后平均农场总收入。对于不需要申报联邦所得税的法律实体，或在一个或多个纳税年度中没有应纳税收入的个人和实体，平均值将是调整后的农场总收入（包括亏损），取前一完整纳税年度之前三个纳税年度的平均值。

一个新的法律实体只能从有效经营的基期年份内取平均值而得出调整后的农场总收入。

如果一个新的法律实体接管了现有业务，并与之前个人或法律实体享有共同的所有者权益和土地要素，则该法律实体将不被视为“新的”法律实体。如果存在这种共同点，则之前的个人或法律实体的收入将与新法律实体在基期内的收入一起计入平均值的计算。

对于联名报税的人员，调整后平均农业收入的认证将按照其联邦税单独报税的情况上报，且计算结果与支持联名报税的信息相统一。

要申请提高赔付限额，参与者必须提交 FSA-510 表格，认证其调整后平均农场总收入至少为其平均 AGI 的 75%，并附上注册会计师 (CPA) 或律师的证明，证明参与者符合条件。如果参与者是一个实

体并提交了 FSA-510 表格，则该实体的赔付限额可能会被提高。但如果该实体的成员没有提交 FSA-510 表，则其赔付限额仍保持为 125,000 美元，且其赔付额度将相应减少。如要了解更多信息，请访问赔付资格和赔付限额网站，或联系当地的 **FSA 服务中心**。

未来保险覆盖的要求

由农业部长裁定，所有领取 ERP 2022 赔付的生产商都必须依法购买作物保险，或在没有作物保险的情况下，在其后两个可用作物年度购买 NAP 保险。此外，生产商必须在联动年度内提交准确的 FSA-578 表。参与者必须获得适用的作物保险或 NAP：

- 承保覆盖级别等于或高于受保作物的 60%；或
- NAP 承保作物达到或高于灾害水平

承保要求将从生产商收到 ERP 赔付之日起确定，并可能因生产商特定作物的作物保险或 NAP 的时间和是否有所提供而异。购买作物保险或 NAP 计划以满足此次年保险要求的最后作物年度是 2027 作物年。

对于没有保险计划的农作物，以及由于超过平均调整后总收入 (AGI) 限额而没有资格获得 NAP 赔付的 ERP 受助者，必须通过以下两种方式之一来满足这一要求：

- 获得 NAP 保险并按上述要求支付相关 NAP 服务费，即使没有资格获得 NAP 赔付，或
- 购买全农场收入保护 (WFRP) 作物保险或微型农场保险（如符合条件）。

如果农作物不符合 NAP 保险条件，则要求生产商购买全农场收入保护 (WFRP) 或微型农场作物保险，达到至少为 60% 的保额。

申请 ERP 2022 第 2 轨的生产商必须提交 FSA-525 表，并在 FSA-525 表“作物保险和/或 NAP 承保协议”中报告所有因合格灾害事件而遭受全部或部分收入损失的农作物，以及未售出但遭受价值损失的农作物。对于这些农作物，他们必须在种植该农作物的所有县郡获得适用年份所需的联邦作物保险或 NAP 保险。对于 FSA-525 表中列出的所有农作物，生产商如果在随后几年种植该作物或拥有该作物的种植面积，但未能获得所要求的 2 年联邦作物保险或 NAP 承保，则必须退还 ERP 第 2 轨赔付及利息，利息从赔付之日起开始计算。

如果收到ERP第1轨赔付的生产商因同种作物的损失同时获得 ERP 第 2 轨赔付，则无需为该作物获取额外年份的联邦作物保险或 NAP 保险。

如果 FSA-525 表中所列作物：

- 是符合 NAP 条件的作物，如果在联动年度该作物可获得作物保险，则生产商必须购选 60/100 级或同等级别的作物保险。
- 是已投保的作物，且该作物在联动年度内无法获得作物保险，则生产商必须按照 50/55 的标准购选 NAP，包括支付相关服务费并提交年度种植面积和产量报告。

如果生产商在对联邦作物保险和NAP承保有要求的年份内未种植 FSA-525 表中所列作物，则该农作物在该年度不受联邦作物保险或NAP购买要求的约束。

在任何作物上不能满足联动要求的参与者，必须偿还第 2 轨的全部赔付及相关利息。

如何申请第二轨

申请第 2 轨的生产商必须提交 FSA-524 - 紧急救助计划 (ERP) 2022 第 2 轨申请表格，对其基准年和灾害年的收入进行认证。FSA-524 附录为生产商所选用之选项的相关收入提供了指南。此外，所有申请第 2 轨的生产商必须在申请截止日期前提交 FSA-525表，即《作物保险和/或 NAP 承保协议》，以便将完整的申请存档备案。

对于在申请第 2 轨时选用纳税年度选项和预期收入选项的生产商，必须在其申请表上认证其灾害年度收入中来自特种作物和高价值作物的合计百分比，以及来自其他作物的百分比，以便于其 ERP2022赔付申请限额的管理。所认证的百分比必须与生产商对灾年（如果没有发生合格灾害的情况下）合理预期所得的百分比相等。生产商还必须证明所有合格作物（包括在灾害年份种植的、种植受阻的、以及储存或库存的农作物）的所有种植面积是否在其适用种植季节内均在联邦作物保险或NAP下承保覆盖，以确定相关 ERP 因数，解释如下。

如果 FSA 有要求，必须在 FSA 提出要求后的30个日历日内提交所需文件，以支持生产商的收入认证和申请表上提供的其他信息，否则生产商将被视为不符合第 2 轨资格。

除了提交完整的申请所要求的表格外，如果相关灾害年度尚未存档备案，则必须在所公布的 ERP 2022 申请截止日期后 60 天内提交以下表格：

- AD-2047，客户数据工作表
- CCC-902，为赔付资格提供的农场运营计划
- CCC-901，法律实体的成员信息（如适用）
- AD-1026，高度侵蚀土地保护 (HELC) 和湿地保护 (WC) 认证表。

注：填写资格表并非是获得COC 或 CED 批准FSA-524表的条件。

然而这些表格必须在所公布的截止日后的 60 个日历日内提交。如果未能及时提供所有资格表，可能会导致不予赔付或付款额减少。

申请提高赔付限额或赔付率的生产商必须在 ERP 2022 申请截止日期公布后 60 天内提交以下表格（如尚未存档备案）：

- FSA-510，某些计划下125,000 美元赔付限额的例外申请。
- CCC-860，社会弱势、资源有限、新手和退伍兵农民或牧场主认证表。

第二轨赔付的计算

为确定生产商的第 2 轨赔付额，FSA 将计算：

步骤 (1) 生产者的基准年收入乘以ERP系数：90%-若所有合格作物亩数均由联邦作物保险或NAP承保；或70% - 若不是所有合格作物亩数由联邦作物保险或NAP承保；减去

步骤 (2) 生产商灾害年收入；减去

步骤 (3) 生产商的第 1 轨赔付总额。

在进行上述计算后，将根据下表对计算出的金额进行累进保理。

赔付范围	累进因数 (%)
高至\$2,000	100
\$2,001 到 \$4,000	80
\$4,001 到 \$6,000	60
\$6,001 到 \$8,000	40
\$8,001 到 \$10,000	20
\$10,000以上	10

FSA 将计算上述每个数字范围的结果总和。对于接收服务不足的生产商，计算结果的总和将再乘以系数 115%。接收服务不足生产商的第 2 轨计算所得赔付会在所得金额或上述第 3 步计算中所得金额之间取较小值。对于所有其他合格生产商，每个范围内结果之总和即为第 2 轨计算所得赔付。FSA 将视情况将该金额乘以特种和高价值作物或其他作物在预期灾害年收入中所占的百分比，以确定相关特种和高价值作物（合并）及其他作物得赔付限额。FSA 将对所有的第 2 轨计算所得赔付施用 75% 的最终付款系数，以确保赔付额度不超过可用资金。如果生产商在算出第 2 轨赔付后收到第 1 轨付款，则生产商的第 2 轨赔付将被重新计算，生产商必须退还任何多付的款项。

FSA 将在申请得到处理和批准后发放第 2 轨赔付。如果在发放 ERP 2022 付款后有额外资金，FSA 可发放额外付款，但不得超过法律允许的最高金额。

如何确定可允许总收入

表 1 为纳税年度选项提供指导：

- 确定可允许的总收入之来源
- 在确定可允许总收入时包括/不包括什么



表 1. 纳税年度选项

选用纳税年度的生产商将选择 2018 年或 2019 年作为基准年，并选择 2022 年或 2023 年作为灾难年的收入代表年。除表 1 中指出的情况外，可允许的总收入依据于为纳税而上报收入的年份。

以下来源的总收入将包括在内：	以下来源的总收入将不包括在内：
生产商所生产的合格作物的销售额，其中包括通过产后活动而增值产生的销售额，这些活动应在美国国税局（IRS）附表 F 中报告。 例如： • 草莓制成果酱 销售合格的水生物种： • 作为人类或牲畜的食物 • 工业或生物质用途 • 作为人类食用鱼类的饲料而养殖的鱼类 • 在水生媒介中繁殖和饲养的观赏鱼 合格水产养殖物种必须由商业经营者在受控环境下的水地域中养殖。	牲畜、动物副产品 and 任何不属于合格作物的商品销售： • 业主、承租人或其他合同种植者所食用的动物 • 蛋类 • 牛奶 • 水貂，包括貂皮 • 用于表演、运动或娱乐目的动物收入所得 • 自由漫步的野生动物 • 传粉动物 • 饲养繁殖牲畜的收入所得（附表 4797 第 1 部分(d)或(g)栏或可在附表 F 中报告的其他信息） • 通过产后活动而增值的农产品销售额（如在附表 C 中报告） • 不在美国及其属地种植的商品 • 用于养牧的作物 • 不符合水产养殖定义的水生物种 • 木材 • 大麻属及其植株上任何不符合大麻籽定义的部分

表格将继续

以下来源的总收入将包括在内：	以下来源的总收入将不包括在内：
生产商为转售而购买的合格作物之销售额，减去此类合格作物的成本或其他基数。该作物的特性因持有时间而发生变化（例如，购买时为 2 英寸的植物，4 个月后作为 18 英寸的植物出售）。	非因特性变化而持有的转售物品
与生产商所生产合格作物的销售直接相关的合作分配，例如因谷物销售总额而付给生产商的赞助费。	与合格农作物销售无直接关系的分配，该作物非由生产商所生产，例如 - 根据借款金额和所支付利息向生产商支付的赞助费 - 根据使用的服务或购买的产品向生产商支付的股息。
根据以下农业计划为合格作物所提供的补助： - 农业风险保障 (ARC) 和价格损失保障 (PLC) 计划 - 生物质作物援助计划 (BCAP) - 新冠病毒食品援助计划 (CFAP) - CFAP 1 和 CFAP 2 - 牲畜、蜜蜂和农场养鱼紧急援助计划 (ELAP) - 为水产养殖作物赔付 - 紧急救助计划 (ERP) - 第一轨和第二轨 - 贷款不足赔付 (LDP) 计划 - 市场贷款收益 (MLG) - 商品偿还 - 市场促进计划 (MFP) - 农场储存损失计划 (OFSLP) - 大流行病收入援助计划 (PARP) - 质量损失调整计划 (QLA) - 海产品贸易救助计划 (STRP) - 野火和飓风补偿计划 (2017 WHIP 和 WHIP+) 仅适用于灾年：就生产者在合格作物中所占份额而向其他个人或实体发放的ERP2022第 1 轨赔付，无论该赔付将在哪个纳税年度向IRS 上报。	大流行病援助性赔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付款来源： - 大流行病牲畜赔偿计划 (PLIP) - 木材采伐者及运输者大流行病援助计划 (PATHH) - 现货市场生猪大流行病计划 (SMHPP) 任何与合格作物的作物损失或收入损失无关的原因而赔付的大流行病援助金，如 - 成本分摊援助 - 建筑物损失援助 - 牲畜部分赔付 其他计划付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付款来源 - 保护计划付款 - 奶牛保证金覆盖 (DMC) 计划 - 营销援助贷款 (MAL)
合格作物的 CCC 贷款，如果作为收入处理并向 IRS 上报。例如： - 合格作物的 CCC 贷款收益（如果选择作为之前一年的收入）减去还款当年的计税基数 - 合格作物的 CCC 贷款，如果选择作为收入处理并向IRS报告，且全部或部分产量被用作贷款抵押 - 被放弃的合格作物CCC 贷款	

以下来源的总收入将包括在内：	以下来源的总收入将不包括在内：
FCIC 为合格作物提供的作物保险收益，减去管理费和保险费。 私有保单下合格作物的保险收益。	根据以下计划支付的联邦灾害计划款项： • 牲畜、蜜蜂和农场养鱼紧急援助计划 (ELAP) 下对牲畜、蜜蜂的援助 • 牲畜紧急救助计划 (ELRP) • 2022 年紧急救助计划 (ERP 2022) 第 1 轨 • 牲畜饲草灾难计划 (LFP) • 牲畜赔偿计划 (LIP) • 牛奶损失计划 (MLP) • 树木援助计划 (TAP)
为合格作物支付的未保险作物灾害援助计划 (NAP) 赔付，扣除服务费和保费后的金额。	
在与 FSA 签订的赠款协议下，为合格作物损失发放的赔付。	
美国商务部、国家海洋与大气管理局和各州计划基金提供的赠款，用于直接赔偿合格作物的损失或合格作物的收入损失。	
IRS 要求生产商作为收入上报的、与合格作物生产直接相关的其他收入，包括但不限于： • 从州或地方政府获得的特定商品收入 • 套期保值净收益	• 联邦和州天然气/燃料税抵免 • 来自小型企业股份公司 (S-Corp) 或责任有限公司 (LLC) 等转手实体的收入 • 证书交换 • 定制雇用收入 • 工资、薪金、小费和现金租金 • 员工留用信贷 (ERTC) • 工资保护计划 (PPP) • 设备或用品租金 • 作为合同生产商所得收入 • 投机净收益
仅适用于申请前期 ERP 第 2 轨并选择 2022 作为收入代表年的生产商：下列经 DAFP 批准的作物的实际产量价值，这些作物因生产商的正常经营而没有直接销售收入所得： • 农场种植的所有合格饲料作物，用于储存和喂养农场牲畜 • 同一生产商种植并用于酿酒的任何品种的葡萄 • 由同一生产商种植并加工成苹果酒和葡萄酒的新鲜苹果、樱桃、桃子和李子 该价值将基于： • 作物的实际产量 • 依据有关作物的最佳数据，如 NASS、RMA、NAP 和当地根据相关年份的销售情况所公布的价格，所公布的作物价格 基准年和灾年的价值确定所使用方法相同。	

注：对于使用纳税年度选项的申请人，不要求提交附表 F 以确定可允许总收入。如果申请人没有提交 F 表，则将使用已提交的相关联邦税表来确定可允许总收入，其方式与提交 F 表相同。

如何确定预期收入和实际收入

表 2 和表 3 为预期收入选项提供指导：

使用表 2 确定预期收入选项下的基准年收入。使用表 3 确定预期收入选项下的实际收入。

表 2. 预期收入选项

对于选用预期收入选项的生产商，其预期收入必须包括 2022 日历年度可能受到合格灾害事件影响的所有合格作物的预期收入，包括无法种植受阻的作物、储存的作物和已种植的作物（包括库存作物和多年生作物）。

灾前预期收入包括：	预期收入计算：
在 2022 日历年度内可能受到合格灾害事件影响的、所有基于产量的、包括已种植和种植受阻的合格作物的收入。 <i>包括在 2022 年种植但直到 2023 日历年度才收获的合格作物。</i> <i>所有以养牧为目的的作物除外。</i>	预期种植面积 × 预期每亩产量 × 预期价格 示例： 生产商打算在 A 县种植 1,000 英亩大豆，在 B 县种植 100 英亩玉米。玉米和大豆的预期基准年收入都将计算在内。 大豆：1,000 英亩 × 60 蒲式耳/英亩 × 12.00 美元/蒲式耳 = 720,000 美元 玉米：100 英亩 × 200 蒲式耳/英亩 × 5.00 美元/蒲式耳 = 100,000 美元 种植作物和非种植作物的预期基准年总收入：720,000 美元 + 100,000 美元 = 820,000 美元
2022 日历年度可能受到合格灾害事件影响的所有合格的多年生作物的收入。 <i>所有以养牧为目的的作物除外。</i>	预期种植面积 × 预期每亩产量 × 预期价格 示例： 生产商种植了 1,000 英亩紫花苜蓿，预计每英亩收成 3 吨。该县 NASS 公布的紫花苜蓿干草价格为 200 美元/吨。 紫花苜蓿的预期基准总收入：1,000 英亩 × 3 吨/英亩 × 200 美元/吨 = 600,000 美元
2022 日历年度内可能受到合格灾害事件影响的所有合格库存作物的价值。	灾前库存总量 × 预期价格 示例： 生产商库存有 100,000 磅红鱼，合同规定以每磅 3.50 美元的价格出售。 库存所获基准年预期总收入为 100,000 磅 × 3.50 美元/磅 = 350,000 美元
2022 日历年度可能受到合格灾害事件影响的所有储存的农作物的价值。 包括 2022 年及之前年份的合格农作物，这些作物在灾害发生时处于储存状态。	库存总产量 × 预期价格 示例： 生产商在农场生产了 50,000 蒲式耳的硬红冬小麦，储存在粮仓中，粮仓以每蒲式耳 8.00 美元的价格收购该县的小麦。 储存作物的预期基准年总收入：50,000 蒲式耳 × 8.00 美元/蒲式耳 = 400,000 美元

表 3. 实际收入

对于选用预期收入选项的生产商，其灾害年收入是指该年已包括在预期收入计算中的、所有合格作物的实际收入。

实际收入包括：	实际收入不包括：
合格农作物的销售收入。	养牧作物。
FCIC作物保险赔偿金和 NAP 赔付，减去保费和其他费用。	不符合水产养殖定义的水生物种。
私有保单下对合格作物的赔偿。	大麻属及其植株上任何不符合大麻籽定义的部分
未出售的合格作物的价值（如储存或库存的农作物，或喂养牲畜的作物） 对于 2021 年或更早储存的作物，如果在申请时仍处于储存状态，则必须使用在计算基准年预期收入时使用的相同价格来计算灾害年的实际收入，因为 ERP 不按之前一年作物的市场波动进行赔付。	木材。
为 2022 日历年度的灾害损失所发放的赔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赔款来源： - 水产养殖作物的 ELAP - 农业风险保险（ARC），（县级保险：ARC-CO，个人保险：ARC-IC） - 贷款不足赔付（LDP） - 市场贷款收益（MLG） - 净收益对冲 - 国家海洋和大气管理局（NOAA）的赠款，以及国家计划资金，用于弥补合格作物的直接损失或作物收入损失	农作物副产品，如棉籽和玉米秆。
IRS要求生产商作为收入上报的、与合格农作物的生产直接相关的其他收入。	

FSA-524-A and FSA-524-B 可选表格可在以下网站获取 <https://www.fsa.usda.gov/programs-and-services/emergency-relief/index>.

更多信息

有关美国农业部灾害援助的其他信息可在 farmers.gov 网站上 [灾害援助发现工具](#)、[灾害一览表](#)和[农场贷款援助工具](#)下找到。

关于 FSA 和自然资源保护服务计划，生产商应联系其当地的 [USDA服务中心](#)。如需作物保险索赔援助，生产商和土地所有者应联系其作物保险代理人。

